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第四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 项目名称：办公设备购置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概况：办公设备日常性购置、更新，新晋人员配置。用于更新购买设备，维护单位的日常运营，按照项目预算进行政府采购，本单位全年办公设备共计花费9.7万元，其中新增电视机2台，快速水质检测设备1台，无人机2台，执法记录仪4台。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含）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含）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含）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含）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含）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含）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7.30%	2.92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值。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数量	≥7台	7	评价要点：办公设备数量能否达到要求。评分规则：等于或大于7台得满分，每减少一台扣一分。	13.0 0台	7
	质量指标	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100%	5	评价要点：验收合格设备所占比例。评分规则：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设备/购置设备总数*100%。按照完成情况得分。	100.00%	5
		设备利用率	≥99%	5	评价要点：全部投入使用情况。评分规则：全部投入使用得满分，如有一台新购设备不使用扣一分。	99.00%	5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4	评价要点：能否做到设备及时购置。评分规则：分为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达成预期目标得满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设备安装的及时性	及时	2	评价要点：能否做到设备及时安装。评分规则：分为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达成预期目标得满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	2	评价要点：成本节约率=总节约/支出*100%。评分规则：得分=成本节约率*分值。	2.70%	2
		项目总成本	不超过预算	5	评价要点：设备采购成本控制率=(设备采购实际成本/设备采购计划成本)*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率*权重得分。	达成预期目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专用设备能提高工作效率	较好	10	评价要点：采购办公设备正常保障效率。评分规则：能全额保障办公效率得满分，出现紧急事故不得分。	达成预期目标	10
	社会效益	对单位业务管理水平的提升	增加	10	评价要点：采购办公设备正常保障效率。评分规则：按100%-80%（含）、80%-60%（含）。	达成预期目标	10
		办公正常运行保障率	≥99%	5	评价要点：采购办公设备正常保障效率。评分规则：能全额保障办公效率得满分，出现紧急事故不得分。	100.00%	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设备的投入运行对单位管理水平的持续影响程度	≥99%	5	评价要点：设备的投入运行对单位的影响程度=(设备的投入使用量/单位的持续影响程度)*100%。评分细则：达到目标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实际完成率*权重。	60.00%	3.0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设备使用职工满意度	≥95%	10	评价要点：使用职工满意度。评分规则：按照走访调查的方式，职工满意度=满意员工/全体员工*100%。按照实际满意度所占比重得分。	100.00%	10
总计				100			95.95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总体而言，2024年设备采购管理效益较好，自评价结果为优。全程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和配额标准限制，对机关日常工作正常运转及单位业务管理水平的提升给予了强有力的保障和支持。						
存在问题	绩效管理指标部分目标值设置不合理，无法进行科学考核，需要改进提升。比如：设备的投入运行对单位管理该项指标，缺乏对单位管理方面的考核依据。						
整改措施	加强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下年初对部分绩效指标的设定进行改进提升，切实提高部门全过程绩效管理的综合能力。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第四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 项目名称：车辆费用

项目概况							
1、项目政策：第四专员办为省生态环境厅直属行政机构，主要协助环境监察专员处理盐城、南通、连云港三市区域内的环境监察工作，分别设立综合室、盐城监察室、南通监察室、连云港监察室，人员驻地独立办公。第四专员办编制数共计41个，目前在编人员37名。2023年12月新增1台公务用车，但仍无法满足日常需求，需要另外租赁车辆，以保障环境监察业务工作的顺利开展。2、资金分配使用。项目预算共计80万元，项目期限一年，全为租车费支出。3、项目实施情况等。2024年租车费支出共计使用77.7万元，结余2.3万元。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双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7.13%	2.91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环境监察执法出行	≥200次	4	评价要点：日常环境监察执法出行能否达到要求。评分规则：大于等于200次得满分，每减少15%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	604.00次	4
		办公用车维护数量	≥3辆	5	评价要点：办公用车维护数量能否达到要求。评分规则：大于等于3台得满分，每减少一台扣一分。	4.00辆	5
	质量指标	安全出行	≥100%	5	评价要点：所有人员公务出行是否安全。评分规则：安全无事故视为满分，一旦出现一起安全事故，视为0分。	100.00%	5
		车辆安全出行率	≥99%	1	评价要点：车辆能否安全出行。评分规则：安全无事故视为满分，一旦出现一起安全事故，视为0分。	100.00%	1
	时效指标	出车速度及安全性	无违章、无事故	5	评价要点：能否在遇到突发情况时，第一时间调度到车辆。评分规则：全部能及时调度得满分，一次无法调度车辆，得0分。	达成预期目标	5
		车辆维修及时性	及时	5	评价要点：车辆维修是否及时，是否存在带病上路的情况。评分规则：分为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	达成预期目标	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总成本预算数	4	评价要点：能否控制在项目成本预算范围内，不超出预算。评分规则：小于等于总成本得满分，超出预算数得0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节约运行成本	较好	1	评价要点：能否厉行节约，控制运行经费。评分规则：运行经费未超额使用的得满分，超出预算数得0分。	达成预期目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对办事效率的提升程度	较好	10	评价要点：公务用车能否保证办公时正常运行。评分规则：出现一次因车辆不能及时调度影响单位日常办公，得0分。	达成预期目标	10
	社会效益	油、ETC、零星租车节约率	提升	5	评价要点：车辆专项经费是否有结余。评分规则：分为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达成预期目标。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2.5
	生态效益	低碳环保出行	能优化路线	5	评价要点：能否做到低油耗、绿色出行。评分规则：分为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达成预期目标就是全部租赁新能源车辆，得满分；部分达成。	达成预期目标	5
	可持续影响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持续影响程度	较好	10	评价要点：公务用车能否保障办公时正常运行。评分规则：出现一次因车辆不能及时调度影响单位日常办公，得0分。	达成预期目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车辆使用职工满意度	≥95%	10	评价要点：车辆使用职工满意度。评分规则：按照定访调查的方式，职工满意度=满意员工/全体员工*100%。	99.00%	10
总计				100			96.41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情况，进行自评打分，并形成评价结果为“优”，通过分析研究，1、租赁车辆调度都很及时，用车事由及费用比较合理，对环境监察业务给予了强有力的保障和支持。2、在车辆行驶过程中，驾驶员严格遵守国家道路交通安全法，安全行驶，确保车辆和人员的安全。3、车辆管理人员做到办公用车注意及时保养、检查路况等，确保安全出行。4、对车辆的油耗里程及用车等情况按要求进行了登记公示。						
存在问题	1、燃油费、ETC通行费及零星租车的节约率均有待提升；2、年初指标编制不够优化；3、绩效管理质量仍需提升。						
整改措施	1、严格按照内部控制管理规定，加强车辆管理运营，节约车辆租用费用。2、优化指标设置，吸收专家其他部门设置的数值，合理编制绩效指标；3、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能力，参考公车管理平台进一步健全车辆租用机制。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第四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 项目名称：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专项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p>项目概况</p> <p>第四专员办内设综合室、盐城监察室、南通监察室、连云港监察室，涉及3个市，租赁房屋面积共计1609.19平米。其中综合室、盐城室租赁用房689平米，南通室445.19平米，连云港室475平米。共计使用专项资金191.4万元，其中连云港监察室37.17万元，房租21.45万元，物业15.72万元；南通监察室70.40万元，房租38.75万元，物业31.65万元；盐城监察室和综合室83.84万元，其中房租51.10万元，物业32.74万元。</p>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100%	3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费用的正常缴纳	≥99%	5	是否会出现因办公用房租赁问题导致无法正常办公。如有此问题不得分，如无此问题，得满分	100.00%	5
	质量指标	办公用房租赁质量达标率	≥99%	5	办公用房租赁质量达标率=(办公用房租赁质量达标面积/办公用房租赁质量达标总面积)*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率*权重得分	100.00%	5
	时效指标	办公用房维修及时性	及时	10	按100%-80%（含）、80%-60%（含）	达成预期目标	10
		确保本单位年度正常工作	=99.9%	5	是否会出现因办公用房租赁问题导致无法正常办公。如有此问题不得分，如无此问题，得满分	100.00%	4.99
	成本指标	租赁用房，合理使用财政资金节约成本	完成	5	有效房屋租赁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行。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完成得满分，部分达成得50%，未完成不得分。评价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完成得满分，部分达成得50%，未完成不得分。评价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完成得满分，部分达成得50%，未完成不得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维护本单位正常运转	完成	8	有效房屋租赁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行。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8
	社会效益	办公用房正常运行率	≥99%	8	办公用房正常运行率=(办公用房正常运行天数/办公用房运行总天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率*权重得分	100.00%	8
	生态效益	办公用房断水断电发生数	≤3次	8	评分规则：1.达到目标值，得满分；2.发生数>2次，每增加1次，扣2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0.00次	8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6	按100%-80%（含）、80%-60%（含）	达成预期目标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人员满意度	≥95%	10	办公人员满意度=(调查办公人员满意人数/调查办公人员人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率*权重得分	95.00%	10
总计				100			95.49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情况，进行自评打分，并形成评价结果为“优”。按照南通、盐城、连云港各地签定的房租合同和物业管理合同约定，按期支付了房租费和物业管理费，各业务用房均保证了公共场所整洁、场地条件达标、设备维修响应及时，安全事故发生次数和有效投诉次数均为0，有力保障了机关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存在问题	部分指标年初设定不合理，比如：成本效益指标中的“租赁用房合理使用财政资金节约成本”，指标设置内容空泛，缺乏年终考核数据。						
整改措施	优化指标设定值，增加年初绩效指标设定的科学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第四环境监察 项目名称: 环境监察专项
位: 专员办公室

项目概况							
1、按照省编办批复,第四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以下简称四办)核定行政编制41名,内设综合室、盐城环境监察室、南通环境监察室、连云港环境监察室,该项经费可以保证日常监察工作的正常运行。2、资金分配使用。项目预算共计102.6万元,其中:66.6万元办公经费,用于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及各类专项督察等的差旅费支出;36万元委托业务费,用于劳务派遣驾驶员费用。3、项目实施情况等。项目支出共计95.86万元,其中:差旅费支出59.93万元,委托业务费支出35.92万元。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	95.86%	2.88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专项检查开展次数	≥1次	3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1.00次	3
		重点行业核查点位数	≥200处	3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350.00处	3
		信访处理完成率	≥99.5%	3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100.00%	3
	质量指标	专项检查人员到位率	≥100%	3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100.00%	3
		重点行业核查点位覆盖率	≥99.5%	3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100.00%	3
	时效指标	信访件处理及时性	及时	3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达成预期目标	3
		重点行业核查及时性	及时	3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达成预期目标	3
		环境专项检查开展及时性	及时	3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达成预期目标	3
	成本指标	降低节约行政运行成本	完成	3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达成预期目标	3
		项目总成本	符合预算	3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达成预期目标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督查企业整改后，对促进地方经济效益有所提升	提升	7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达成预期目标	7
	社会效益	督查问题整改率	≥95%	5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95.00%	5
		散乱污企业取缔整改率	≥90%	1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0.00%	0
	生态效益	入海河流断面水质劣V类比例	降低	7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达成预期目标	7
		断面水质优III比例	提升	5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2.5
可持续影响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提升	5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达成预期目标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10	评价要点：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得分。评分规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99.00%	10

总计				100		94.38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p>面对沿海地区环境质量的严峻形势，第四专员办领导班子保持定力、团结一心、攻坚克难，持续加大环境监察力度，有效促进沿海区域环境质量的改善。（一）坚持督政导向，推动党委政府同向发力。注重管服并重，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推动地方同心同向，凝聚合力。在压力传导上做文章，在协同推进上下功夫，在服务地方上求实效。（二）坚持质量导向，保障央督工作有序开展。领导班子坚决扛起政治责任，扎实完成省委省政府、厅党组部署的重大任务，全面组织突出环境问题扫尾清零，全面配合第三轮央督，全面推动交办信访整改。（三）坚持问题导向，推进省级督察提质增效。深化生态环境督察工作，聚焦省委关心、社会关注、群众关切的重点开展督察，提升督察质量和效率，切实发挥督察利剑作用。高质量完成连云港市省级例行督察工作，高标准推动省级督察问题整改。（四）坚持底线导向，守牢区域生态环境安全。把防范风险贯穿到生态环境监察工作全过程，下先手棋，打主动仗，积极做好生态环境风险防范化解工作。强化跨区域联防联控，强化固废危废监管，强化风险隐患化解。</p>					
存在问题	<p>1、当前，沿海地区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成果尚显脆弱，部分中央和省级环保督察反馈的问题整改不够彻底，生态环境保护在结构性、根源性和趋势性方面所面临的压力总体上尚未得到根本性缓解。尤其是今年的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打得异常艰苦困难，充分说明沿海地区生态环境保护依然处于滚石上山、爬坡过坎的关键时期，这需要我们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全力以赴予以解决。2、部分指标设置不合理。例如：散乱污企业取缔整改率，因我单位无行政处罚权，故该考核指标设置不合理。“断面水质优III比例”未达标，24年度南通的环东闸口、北凌新闻断面未达标。</p>					
整改措施	<p>1、要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全力以赴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第四专员办将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紧紧围绕厅党组各项决策部署，坚定信心、干字当头，突出源头督查、系统督查、精准督查，强化督政问效，压实治污责任，更好发挥“哨兵”和“桥梁纽带”作用，持续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协同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2、加强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制定年初绩效指标。</p>					